

证券代码：000078

证券简称：海王生物

公告编号：2017-094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局、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局会议。

公司负责人张思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大凯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爽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5,275,312,515.91	16,661,466,476.44	51.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647,814,472.39	5,366,054,914.26	5.25%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933,512,640.76	82.04%	16,155,155,421.50	58.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5,362,146.70	37.41%	411,018,349.28	80.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77,215,748.96	50.93%	415,371,418.01	88.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979,642,165.45	-8.6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62	37.34%	0.1552	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60	37.21%	0.1547	6.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4%	上升 0.68 个百分点	7.45%	上升 1.02 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864,242.1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42,872.4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101,104.92	下属子公司河南东森对外捐赠所致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73,355.15	
减：所得税影响额	-2,018,767.3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76,006.34	
合计	-4,353,068.7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

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5,48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海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96%	1,216,445,128	765,306,120	质押	1,214,318,87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3%	30,000,080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商聚潮产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0%	23,752,010	0			
北京和合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和合源金投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7%	14,974,454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39%	10,394,250	0			
泰康资产—交通银行—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优势精选资产管理产品	其他	0.39%	10,225,511	0			
泰康人寿保险有	其他	0.34%	9,120,816	0			

限责任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9L-CT001 深					
刘占军	境内自然人	0.34%	8,883,793	6,662,84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商聚潮新思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2%	8,583,087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6%	6,816,775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海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51,139,008	人民币普通股	451,139,00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0,000,08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8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商聚潮产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3,752,010	人民币普通股	23,752,010
北京和合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和合源金投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4,974,454	人民币普通股	14,974,454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394,250	人民币普通股	10,394,250
泰康资产—交通银行—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优势精选资产管理产品	10,225,511	人民币普通股	10,225,511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9L-CT001 深	9,120,816	人民币普通股	9,120,81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商聚潮新思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583,087	人民币普通股	8,583,08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816,775	人民币普通股	6,816,775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陕国投 聚宝盆 21 号证券投资集合 资金信托计划	6,721,729	人民币普通股	6,721,72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本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期初增加54.49%，主要是企业销售规模增长应收账款增加，新增货款未到信用期同时并购企业增加所致；
- 2、本报告期末预付款项余额较期初增加231.74%，主要是下属子公司预付货款增加及并购企业增加所致；
- 3、本报告期末应收利息余额较期初减少47.03%，主要是期初部分保证金到期收回所致；
- 4、本报告期末存货余额较期初增加96.54%，主要是下属子公司销售规模增长备货增加同时并购企业增加所致；
- 5、本报告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余额较期初减少100%，主要是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到期收回所致；
- 6、本报告期末长期应收款余额较期初增加282.46%，主要是业务增长所致；
- 7、本报告期末长期股权投资较期初增加446%，主要是企业对外投资增长所致；
- 8、本报告期末商誉余额较期初增加427.85%，主要是本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并购所致；
- 9、本报告期末长期待摊费用余额较期初增加213.24%，主要是对外融资增加所致；
- 10、本报告期末短期借款余额较期初增加87.79%，主要是对外融资增长所致；
- 11、本报告期末应付账款余额较期初增加31.79%，主要是企业销售规模增长应付账款增加同时并购企业增加所致；
- 12、本报告期末预收款项余额较期初增加125.82%，主要是企业销售规模增长预收款项增加同时并购企业增加所致；
- 13、本报告期末应付职工薪酬较期初增加66.37%，主要是并购企业增加所致；
- 14、本报告期末应付利息余额较期初增加67.14%，主要是公司计提短期借款利息费用增加所致；
- 15、本报告期末应付股利余额较期初增加638.28%，主要是下属子公司分红所致；
- 16、本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较期初增加196.89%，主要是企业并购增加所致；
- 17、本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负债余额较期初增加4069.17%，主要是报告期成功对外发行短融、超短融所致；
- 18、本报告期末长期借款余额较期初增加57.21%，主要是对外融资增长所致；
- 19、本报告期末其他非流动负债余额较期初减少47.90%，主要是部分限制性股票解锁所致；
- 20、本报告期末未分配利润余额较上年同期增加290.34%，主要是利润增长所致；
- 21、本报告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较上年同期增加43.96%，主要是利润增长所致；
- 22、本报告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58.87%，主要是业务增长及并购企业增加所致；
- 23、本报告期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58.15%，主要是业务增长及并购企业增加所致；
- 24、本报告期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增加132.80%，主要是销售规模增加，流转税增加所致；
- 25、本报告期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50.32%，主要是业务增长及并购企业增加所致；
- 26、本报告期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39.59%，主要是业务增长及并购企业增加所致；
- 27、本报告期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170.18%，主要是下属子公司计提应收账款坏账所致；
- 28、本报告期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104.27%，主要是上期处置下属子公司，确认相关投资收益所致；
- 29、本报告期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122.47%，主要是业务增长及并购企业增加所致；
- 30、本报告期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101.19%，主要是业务增长及并购企业增加所致；
- 31、本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435.62%，主要是本期对外投资增长所致；
- 32、本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248.77%，主要是本期对外融资增长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1、报告期内，公司2017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2017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2017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募集资金已到账。
- 2、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已于2017年8月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 3、经2017年9月2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局第十三次会议及2017年10月13日召开的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实施2017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2017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到账	2017 年 07 月 12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7 年 08 月 23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7 年 09 月 30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公司债券（第一期）上市	2017 年 08 月 05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
2017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2017 年 09 月 29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深圳海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持有的非流通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 48 个月届满后，出售价格不低于每股 10 元(若自非流通股份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至出售股份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等事项，则对该价格作相应处理)。	2006 年 04 月 13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1、海王集团 2010 年减持公司股份严格执行了本承诺；2、鉴于公司非流通股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至今，发生 3 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情形，一是于 2007 年实施了 200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即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二是于 2008 年实施的以资本公积金向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定向转增股份之追加对价安排，三是于 2016 年实施了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即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5 股。为充分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追加

						对价安排不调整控股股东承诺的减持价格，仅对 2006、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导致的股本变化进行减持价格的除权处理，即海王集团 2007 年的减持价格调整为 7.70 元/股，2015 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权益分派实施后，其最低减持价格将由 7.70 元/股调整为 3.08 元/股。如海王生物日后有新的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等事项，则应根据情况相应调整该减持价格。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深圳海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不从事与海王生物业务有竞争或可能产生有竞争业务活动,并承诺相互间的关联交易不防碍海王生物的利益,海王集团将以公平、公正的原则处理与海王生物的关系。	1998 年 12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深圳海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海王集团承诺：“(1)、本公司在作为海王生物的控股股东期间，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海王生物以外的其他企业，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海王生物主营业务或者主营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不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海王生物主营业务或者主营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2)、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对由此给海王生物造成的损失承担相关法律责	2013 年 03 月 29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任。"2、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海王集团承诺："(1)、在本公司作为海王生物的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海王生物以外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与海王生物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2)、本公司保证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章等规范性法律文件及海王生物《公司章程》等管理制度的规定，依照合法程序，与其他股东平等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海王生物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对由此给海王生物造成的损失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张思民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思民承诺如下：一、在作为海王生物的实际控制人期间，保证本人实际控制的企业（海王生物及其下属企业除外）将避免从事任何与海王生物及其下属企业相同或相似且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亦不从事任何可能损害海王生物及其下属企业利益的活动。二、如本人实际控制的企业（海王生物及其下属企业除外）拥有任何与海王生物及其下属企业主营业务范围内的业务机会，本人实际控制的企业（海王生物及其下属企业除外）将该等业务机会优先让予海王生物及其下属企业。三、本人实际控制的企业（海王生物及其下属企业除外）如出售与海王生物生产、经营相关的任何知	2015年11月19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p>识产权、资产、业务或权益，海王生物均享有优先购买权；且本人保证其在出售或转让有关知识产权、资产或业务时给予海王生物的条件与本人实际控制的企业向任何独立第三人提供的条件相当。四、如违反以上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海王生物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五、本承诺函在本人作为海王生物的实际控制人期间内持续有效。</p>			
深圳海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公司控股股东海王集团承诺如下：“为支持上市公司发展，有效避免和解决海王集团与海王生物之间可能存在的同业竞争，海王集团作为海王生物的控股股东，现作出如下不可撤销的承诺与保证：一、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总体性承诺 1、在作为海王生物的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海王生物及其下属企业除外）将避免从事任何与海王生物及其下属企业相同或相似且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亦不从事任何可能损害海王生物及其下属企业利益的活动。2、如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海王生物及其下属企业除外）拥有任何与海王生物及其下属企业主营业务范围内的业务机会，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海王生物及其下属企业除外）将该等业务机会优先让予海王生物及其下属企业。3、海王药业将只接受海王生物及其指定下属公司的委托进行研发和生产，不对外直接销售；杭州海王将只接受海王生物及其指定下属公司的委托对药品和特定保健品进行生产，不直接对外销售药品和特定保健品。同时，海王药业、杭州海王接受海王生物及其指定下属公司的委托进行生产的药品和特定保健品的销售</p>	2015年11月19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p>价格，以委托生产的药品和特定保健品的成本为依据确定。此外，海王集团承诺将在未来五年内消除本次转让所引发的关联交易。</p> <p>4、海王集团承诺未来五年内将通过公司注销、股权转让予无关联第三方或其他合法方式彻底解决海王药业可能与海王生物存在的同业竞争问题。同时，如因实施上述同业竞争解决措施，以及从保护上市公司利益出发，导致本次转让的标的企业名下与知识产权相关的无形资产需转回海王生物及其下属公司，海王集团承诺授予海王生物及其下属公司优先购买权，且上述无形资产的转让价格按照本次转让的评估价值与未来转让时点的评估价值孰低为原则确定。</p> <p>5、因上述转让的标的企业与海王生物及其下属公司存在商标许可使用的关联交易，海王集团承诺未来五年内海王生物及其控制的公司仍可以无偿许可使用的方式使用该等商标。</p> <p>6、因上述转让的标的企业，在转让前均为海王生物下属公司，与海王生物存在正常的业务和资金往来，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将会形成对海王生物的关联资金占用。因此，海王集团承诺将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归还全部往来款项，解决上述关联资金占用问题。</p> <p>三、如违反以上承诺，海王集团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海王生物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p> <p>四、本承诺函在海王集团作为海王生物的控股股东期间内持续有效</p>			
	深圳海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海王集团同意 2016 年 6 月认购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获配股份自上市首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2016 年 06 月 23 日	2019 年 06 月 22 日	正在履行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四、对 2017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000078	海王生物	4,363.00	公允价值计量	333,648.00	0.00	-14,299.20	0.00	319,348.80	6,232.37	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司收购
合计			4,363.00	--	333,648.00	0.00	-14,299.20	0.00	319,348.80	6,232.37	0.00	--	--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 年 07 月 20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对公司基本情况做了说明，并对关于“两票制”的影响、2017 年上半年并购情况、医药商业预计拓展或增长的省份、医疗器械业务的开展等问题做了解答
2017 年 07 月 01 日-2017 年 09 月 30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公司经营相关情况（未提供书面资料）
2017 年 07 月 01 日-2017 年 09 月 30 日	书面问询	个人	公司经营相关情况（网上回复）。未提供任何资料。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三季度公司部分子公司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 2017年7月，公司子公司湖北海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向湖北省孝感市云梦县清明河乡虹光社区捐赠现金5万元。
- 2017年7月，公司子公司湖北海王德明医药有限公司向湖北省阳新县枫林镇石塘村一户肺癌病人家庭捐赠现金、食品及保健品。
- 2017年7月，公司子公司苏鲁海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在邹坞镇南安小学开展了“青春扶贫.益暖童心”“爱心包裹发放”“七彩小屋”援建仪式，关爱留守儿童。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十月二十八日